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73

日期: 2019年8月26日



建设项目名称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	座落位置	吴滩
建设单位名称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地块编号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容
1	用地性质	工业	
2	用地范围	S329北、为民路西(见附图)	
		2960.38 m ²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
3	容积率	1.3 ≤ R ≤ 2.0	
	建筑密度	≥ 40% 且 ≤ 60%	
	绿地率	≥ 10% 且 ≤ 14%	
	建筑限高	24米	
4	出入口方位		
	控制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4	机动车(即机动车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	非机动车(即非机动车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退让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
备注	注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	
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容
5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
6	管线	地下埋设	
7	市政公用设施		
8	公共设施		
9	景观要求		
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; 2. 不得进行开挖工程; 3. 不得进行办公、生活及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建筑面积的7%; 4. 不得进行行政办公、生活及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建筑面积的7%; 5. 执行65%建筑节能和《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》; 6. 单体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及以上的绿色建筑,应按相关规定使用装配式建筑; 7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	

主要	设计说明
●	现状图
●	总平面图
●	管线综合图
●	其他材料

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无效。